

证券代码：000563

证券简称：陕国投 A

公告编号：2026-45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拟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6月28日成立

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首席合伙人：曹爱民

截至2025年末，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拥有合伙人54名，注册会计师276名，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55名。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3.38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3.04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1.17亿元。2025年度为22家上市公司提

供审计服务，审计服务收费总额 0.20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采矿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5 年末，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20 亿元，符合《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暂行办法》（财会〔2015〕13 号）的相关规定，职业责任赔偿能力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5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涉及事务所从业人员 7 名。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黄朝阳，现任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部门副经理，2010 年 12 月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有 15 年以上的执业经验。2009 年开始在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执业，历任项目经理、高级项目经理、部门副经理、合伙人，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的专业服务工作，最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份。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服务。

项目质量复核人：李波，现任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管理合伙人，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1998 年 9 月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2004 年加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历任项目经理、部门负责人、合伙人，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的专业服务工作，最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6 份。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服务。

签字注册会计师：赵朋佳，现任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部门经理助理，2017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有 10 年以上的执业经验。2014 年开始在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执业，历任审计人员、项目经理、部门助理，201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的专业服务工作，最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份。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服务。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近三年均未受到任何的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系按照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则确定。2026 年度审计费用 99 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 79 万元，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费 20 万元，较上一期费用保持一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 2026 年 7 月 30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建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的机构信息、人员信息、业务信息、执业信息、诚信记录等情况进行了较全面的了解并对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上市公司年度审计工作所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能够满足公司 2026 年度审计工作需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 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2.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